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

2、预计经营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 <u>6,000</u> 万元 - <u>9,000</u> 万元	盈利： <u>2,850.21</u>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 <u>310.51%</u> - <u>415.77%</u>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 <u>0.0465</u> 元/股 - <u>0.0698</u> 元/股	盈利： <u>0.0221</u>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审计情况

2018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本次业绩预告已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，其业绩预告的依据及过程是适当和审慎的，且公司与会计师事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预计 2018 年度业绩亏损主要原因系对部分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，具体如下：

1、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—资产减值》的相关规定，预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约 1,000 万元至 2,000 万元，预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约 1,000 万元至 1,500 万元；

2、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的相关规定，预计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约 700 万元至 1,000 万元，预计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约 4,000 万元至 5,000 万元；

3、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——存货》的相关规定，预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 1,000 万元至 1,500 万元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2018 年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8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，预计年度经营业绩可能出现亏损的，公司应在当期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1 月 31 日前披露业绩预告。本次业绩预告迟缓披露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未能在 2019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上述业绩变动原因的减值测试，导致公司管理层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合理决策，以及董事会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公司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